

#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及《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务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原烟台市环境保护局）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本报告由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的情况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可在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上进行查阅下载。

##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8 年，市生态环境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加大环境信息主动公开力度，有效地提高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着力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五公开”，不断提高环境保护工作透明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 二、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组织领导情况。根据全市机构改革方案和局机关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局系统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和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由局办公室牵头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协调督导管理等日常工作，监控中心信息科安排专门人员做好技术保障工作，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网站更新维护工作，努力营造齐抓共管、各司其职的工作氛围，切实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取得实效。

**二是健全制度，狠抓落实。**建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科室单位专人负责制，把责任落实到科室、到个人，明确了各科室的责任分工，提出了各项信息公开的要求和范围，保证了信息发布的准确、及时、完整。把政府信息公开同日常公文紧密结合起来，发文时标注信息公开属性，将信息公开融入日常工作之中，保证信息发布不延误。

**三是夯实基础，加强管理。**2018年，根据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我局按时完成了新协同办公平台的启用，并在全局系统开展操作培训，通过集中讲解，以干代训等形式取得良好的效果。同时结合政务公开工作，多次开展依申请公开、网站录入、资源目录梳理等工作的培训，进一步规范了依申请公开的回复格式，严格按照要求完成政网站信息公开内容的及时上传。在充分发挥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的同时，还积极利用微博、报刊、广播电视、其

他网站等多种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进一步拓宽了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目前市生态环境局只有往年发布的规范性文件，2018年没有制定政策法规文件。积极对《烟台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烟台市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自然保护区突出问题和危险废物治理攻坚实施细则》、《烟台市加强污染源头控制推进“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等群众关注的环境信息进行解读，方便公众及时了解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全年通过网站回应社会关注2个，处理网络舆情21个，加强了与社会的互动交流，促进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

一是进一步推进空气质量信息公开。对全市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按月进行排名，并通过网站、报刊等各类媒体及时向社会通报。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主要包括国控、省控监测点位空气质量六项指标实时浓度值；每月公布烟台市区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对二氧化硫、二氧化氮、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等指标的浓度值进行公示。二是进一步推进水环境质量公开。按月公开市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信息。三是进一步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按照生态环境部要求充分保障公众环境参与权，建设项目一旦受理，建设项目的基本信息、环评文件及时公开；项目一经批复，批复情况及时公开；对所有非涉密建设项目的环评审批全过程实现网上公开，及时发布项目建设重要节点信息，提高公开的时效性。2018年，加强对企业的排污许可的网上审批公示，全年共完成72项建设项目的环评审批公示工作。四是进一步推进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按照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的工作要求，不断加大污染源环境监管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此项工作烟台市被评为全国十佳。五是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环境监管信息公示，每季度组织例行环境监察随机抽，对重点排污进行突击检查，并在检查结束及时汇总结果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布，扩大的群众的知情权，也提高了环境执法的权威性和透明度。六是及时完善重点排污企业名录信息，并进行公示，有效地增强了社会对企业环境守法的监督。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a government website interface. On the left is a blue sidebar menu with the title '环保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menu items include: 政策评估(1), 回应关切(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660), '放管服'改革(5), 行政权力清单(1), 政府责任清单(1), '一次办好'清单(1), 公共服务事项清单(1), 政务服务(1), 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施批准服务信息(15), 批准结果信息(29), 财政资金信息(11), 公共监管信息(600),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and 环境保护信息(576). On the right is the main content area with the breadcrumb '当前位置: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公共监管信息 >> 环境保护'. Below this is a search bar with '标题:' and '索引号' labels. A table follows with a header '标题' and several rows of information, including: 烟台市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 烟台市发布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关于继续发布重污染天气蓝色预警的函, 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函, 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函, and 关于终止空气质量重污染日应急响应的函.

**环保局**

- 环保局(799)
  - 机构职能(2)
  - 政策法规(11)
  - 政策解读(6)
  - 发展规划(1)
  - 财政预决算(6)
  - 人事信息(3)
  - 政策评估(1)
  - 回应关切(2)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660)
    - “放管服”改革(5)
    - 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
    - 财政资金信息(11)
    - 公共监管信息(600)

当前位置: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

标题:  索引号

标题
· 【烟台金曼投资有限公司西陆崖金矿1号带矿区采选项目】
· 【烟台市牟平区东恒矿业有限公司东桑杭埠金矿(扩能)项
· 【环境保护】销售、使用IV类、V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
· 【环境保护】销售、使用IV类、V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
· 【环境保护】销售、使用IV类、V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
· 【环境保护】销售、使用IV类、V类放射源,生产、销售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8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100多条,按照市政府要求,对要求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进行公开,围绕大气、水等环境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切实做好信息发布,及时回应公众关切。

**环保局**

- 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
  - 批准服务信息(15)
  - 批准结果信息(29)
- 财政资金信息(11)
- 公共监管信息(600)
  -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 环境保护信息(576)
    - 排污许可信息(1)
    - 污染天气预警(8)
    - 重点监管对象(10)
    - 建设项目环评(119)
    - 辐射类建设项目环评(7)
    - 环境执法(100)
    - 管控修复(9)
    - 重点排污单位排污情况(
    - 空气质量状况(30)
    - 县市区大气环境质量月报
    -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
    - 水环境质量(42)
    - 环保热点问题(56)
  - 车管信息(07)

当前位置: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公共监管信息 >> 环境

标题:  索引号

标题
· 2018年11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10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9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三季度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8月份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7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6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上半年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 2018年5月烟台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环保局**

- [-] 重点工程及重大建设项目实
  - 批准服务信息(15)
  - 批准结果信息(29)
- [-] 财政资金信息(11)
- [-] 公共监管信息(600)
  - [-] “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
  - [-] 环境保护信息(576)
    - 排污许可信息(1)
    - 污染天气预警(8)
    - 重点监管对象(10)
    - 建设项目环评(119)
    - 辐射类建设项目环评(7)
    - 环境执法(100)
    - 管控修复(9)
    - 重点排污单位排污情况(
      - 空气质量状况(30)
      - 县市区大气环境质量月报
      -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
        - 水环境质量(42)
        - 环保热点问题(56)

当前位置: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公共监管信息 >> 环境保

标题:  索引:

标题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12)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11)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10)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9)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8)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7)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6)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5)
· 烟台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 (2018-04)

在公开平台建设上，我局坚持规范有序、便于群众参与和监督的形式进行公开。一是健全完善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及时更新发布办事指南、政策法规等内容。二是加强政务服务中心和网上政务服务大厅建设，及时公开服务事项目录、办事指南、办事结果等。三是在局办公楼大厅醒目位置统一制作了政力公开栏，把承办事项、办事程序等内容予以公开，接受广大市民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全年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结果均及时在网站上进行公开发布，加强了与代表委员的交流沟通。四是通过网络、报刊、广播、电视等媒体公开，为社会公众提供快捷、高效的服务。

- 对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第132103号提案的答复
- 对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702191号建议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132059号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32309号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32189号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32198号提案的答复
- 对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702069号建议的答复
- 对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702054号建议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32411号提案的答复

共73条记录 共5页 第1页

2018 年度本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4 条，并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回复，全部办结。

#### 七、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 年度本局没有对政府信息公开进行收费，无减免情况。

####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 年度没有出现举报、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

####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强化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网上复查工作，监控中心信息人员定期对发布的环境信息进行审核、复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严格依法办事，在维护好群众知情权的同时，认真做好相关保密工作，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年内未发生投诉、复议、诉讼和失泄密事件。

#### 九、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学习不足，对政务公开形式比较单一。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理念，使环境信息公开成为常态，不公开成为例外，加强政务公开相关要求的学习，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的形式和渠道，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二）制度仍不够完善，长效机制不健全。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仍然不够完善，指导具体工作缺乏详实的制度支撑，下一步要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通过规范和完善，扎扎实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开展。

（三）平台利用率不高，公开范围仍需扩大。对网站、微博和公众事情建设和管理有待加强，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需要进一步梳理、规范，加大公开力度。同时用好报纸、电视等媒体平台，扩大政策信息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根据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积极探索运用网络化技术和信息化手段，不断改进信息公开模式、拓宽公开渠道、提高公开效率和服务质量。三是继续加强基础性工作，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促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月17日

#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 市政府部门和单位 )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b>一、主动公开情况</b>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4141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61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309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71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b>二、回应解读情况</b>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5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223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b>三、依申请公开情况</b>		
（一）收到申请数	件	24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4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5. 其他形式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24
1. 按时办结数	件	24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24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4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22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b>四、行政复议数量</b>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b>五、行政诉讼数量</b>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b>六、被举报投诉数量</b>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b>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b>	条	0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0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0
<b>八、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b>	万元	0
<b>九、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b>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b>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b>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35

（注：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